

CAPISTRANO 聯合學區
罷免選舉

在 2010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二 Capistrano 聯合學區例行理事會議中，理事們核准 1011-01 號決議案 - 宣布罷免選舉令。罷免選舉將於 2010 年 11 月 2 日星期二舉行。

欲罷免職位:

管理委員會委員, 第三託管區
管理委員會委員, 第五託管區

候選人登記:

Capistrano 聯合學區管理委員會第三託管區與第五託管區管理委員會委員提名文件, 可於 2010 年 7 月 14 日至 2010 年 8 月 6 日下午五時期間自選舉事務處取得, 地點位於 1300 South Grand Avenue, Building C, Santa Ana。

詳情請參見本處網站之 2010 年 11 月 2 日普選候選人手冊。

登記競選上述職位之學區理事資格:

候選人必須符合下列條件:

1. 選舉日年滿 18 歲;
2. 美國公民;
3. 領取提名文件時為登記選民, 且有資格投選該職位 (除非另有特別情況); 以及
4. 有資格宣誓就職並能提供法令規定之保證金額。

候選人不可已被判州憲法及法律中指定罪行。

**選舉法第 201 節, 政府法第 275.2, 1020, 1021, 10511, 24001 節
以及加州憲法第二十章第 3 節**

此外, 欲參選聯合學區管理委員會第三託管區與第五託管區管理委員會委員之候選人, 必須為該學區託管區內之居民。 教育法第 5030 節

被尋求罷免者不可成為罷免選舉候選人以繼任己職, 或繼任同一罷免選舉中同樣被尋求罷免者。 教育法第 11381(c) 節

候選人資格聲明:

聯合學區管理委員會第三託管區與第五託管區管理委員會委員之候選人, 可準備候選人資格聲明以列入選票樣本手冊。候選人可提供一份 **200** 字聲明。

規定繳納金額: 一份 **200** 字聲明 **\$2,859** 元

被尋求罷免官員可登記候選人資格聲明。

候選人資格聲明登記截止日期為 **2010** 年 **8** 月 **6** 日下午五時。

有關候選人資格聲明詳情, 請參見本處網站 **2010** 年 **11** 月 **2** 日普選候選人手冊第 **27** 至 **39** 頁。

就任日期:

若官員於罷免選舉中被罷免, 最高票之該職位候選人應獲選擔任其未滿任期。

選舉法第 **11385** 節

獲選之學校委員會成員於 **2010** 年 **12** 月 **3** 日就任。

若獲最高票之候選人未能於收到選舉證明後十天內符合資格, 則該職位應出缺並依法遞補。

選舉法第 **11386** 節

請記得:

提名文件登記截止日期為 2010 年 8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五時